

杭州沪宁电梯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人及连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邹家春召集，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15日以邮件、电话等形式送达全体董事，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本次董事会于2024年10月25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现场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邹家春主持，列席今天会议的有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拟提名邹家春先生、邹成蔚先生、姚荣康先生、高月琴女士、邹雨雅先生、张杰先生为公

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行，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仍需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1.1 提名邹家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全票通过。

1.2 提名邹成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全票通过。

1.3 提名姚荣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全票通过。

1.4 提名高月琴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全票通过。

1.5 提名邹雨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全票通过。

1.6 提名张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全票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对董事的选举表决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2、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

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拟提名孙晓鸣先生、俞彬先生、吴引引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其中吴引引女士的任期至 2027 年 5 月 17 日届满。

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仍需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2.1 提名孙晓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全票通过。

2.2 提名俞彬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全票通过。

2.3 提名吴引引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全票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在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前，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关部门对其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对独立董事的选举表决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3、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全票通过。

4、审议《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通过拟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全票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沪宁电梯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5 日